

常州帕斯菲克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年1月30日10时00分

结束时间：2018年1月30日11时00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月29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会成员：周骁威（董事长）、周黎、贾志刚、张金波、钱青；监事会成员：眭敏（监事会主席）、陈国件、王卫钢；高级管理人员：周骁威（总经理）、贾志刚（董秘）、杨晓丽（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贾志刚。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内容已于2018年1月9日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0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护照）、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或护照的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月30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

(三)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贾志刚

联系电话：0519-85136787

传 真：0519-85136787

联系地址：常州新北区创新科技楼北区 B2 幢

邮政编码：21302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日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常州帕斯菲克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03

常州帕斯菲克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9日